

附件 2

中卫工业园区公铁物流园场地平整项目

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

招 标 内 容	招 标 范 围 (√)		招 标 方 式 (√)		招 标 组 织 形 式 (√)		不采用 招标方式 (√)	备 注
	全 部	部 分	公 开	邀 请	自 行	委 托		
勘 察							√	限额以 内, 可 不招标
设 计							无	
施 工							√	限额以 内, 可 不招标
监 理							无	
重 要 设 备							无	
主 要 材 料							无	
其 他							无	
项目审批部门核准意见: 该项目招标事项按本表核准意见执行。 请严格按照国家、自治区及我市有关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的相关规定, 规范项目招标投标行为。								
核准部门: 中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							

抄送: 市政府办, 市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审计局、统计
局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。

中卫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10 月 26 日印发